

##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課程督學 王心怡

電話：3322101#7418

電子信箱：aie329@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平鎮區新榮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7月15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5006457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735100E\_1150064575\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50064575\_ATTACH2.odt)

主旨：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

「115年度教學基地學校本土語教學支援老師暑假共同備課研習」，請鼓勵貴校本土語教學支援人員踴躍參加並惠允核予公假登記，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7月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55502580號函辦理。

二、國教署為提升本土語教學支援老師素養導向教學設計與課堂經營能力，爰辦理旨揭研習，課程資訊摘述如下：

(一)時間：115年8月24日至25日。

(二)地點：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

(三)參加對象：現職教學支援老師，並以各直轄市、縣

(市)政府推薦之1至3名所屬學校本土語教學支援老師為優先。

(四)交通費補助對象為講師(擔任講師者則不以學員身分核予研習時數，另須備妥身分證影本、存摺影本、購票證

教務處 115/07/15 11:30



1150004605

有附件

明或檢具票根核銷交通費)。

(五)為擴大研習資源效益，於板橋車站北2門規劃學員專車接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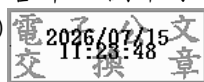
(六)報名方式：請於115年8月7日(星期五)前上網報名  
(<https://workshop.naer.edu.tw/NAWeb/Services/wFrmYearPlan.aspx>)，將以縣市推薦優先錄取，尚有餘額，將依報名系統順序錄取。

三、如有相關疑義，請洽國家教育研究院承辦人林婉琪小姐，

聯繫電話：(02) 7740—7513。

正本：本市各私立國中小、本市各市立國中小

副本：本局國中教育科(含附件)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

